

公民及政治权利
国际公约Distr.: General
22 February 2023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人权事务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 3725/2020 号来文
的决定* **

来文提交人: I.A.H.
据称受害人: 提交人
所涉缔约国: 荷兰
来文日期: 2017 年 3 月 10 日
实质性问题: 将一名荷兰国民移民拘留

在 2021 年 3 月 25 日的会议上, 人权事务委员会决定停止对第 3725/2020 号来文的审议, 因为已达成友好解决。

* 委员会第一百三十一届会议(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6 日)通过。

**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: 塔尼亚·玛丽亚·阿布多·罗乔利、瓦法阿·阿什拉芙·穆哈拉姆·巴西姆·亚兹·本·阿舒尔、阿里夫·布尔坎、马哈古卜·哈伊巴、古谷修一、马西娅·克兰、卡洛斯·戈麦斯·马丁内斯、邓肯·莱基·穆胡穆扎、福蒂妮·帕扎尔齐斯、埃尔南·克萨达、瓦西尔卡·桑钦、若泽·曼努埃尔·桑托斯·派斯、徐昌禄、科鲍娅·查姆贾·帕查、埃莱娜·提格乎德加、伊梅鲁·塔姆拉特·伊盖祖和根提安·齐伯利。

